

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2017年1月6日在白城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 周文君

一、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全市法院共受理案件98，940件，结案93，909件，结案率为94.9%。其中,市中院受理案件18，847件，结案18，517件，结案率为98.2%。

刑事审判共结案16，567件。坚持罪刑法定和罪刑相适应原则，依法惩处犯罪行为。推进量刑规范化，实现精准量刑。强化证据审查，严格排除非法证据，防止发生冤假错案。坚决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轻微刑事犯罪和未成年犯罪依法适用非监禁刑。规范减刑假释工作，强化开庭审理，有力促进了服刑人员教育改造。严厉打击严重暴力、多发性侵权和食品药品安全等犯罪，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惩职务犯罪和经济犯罪，推进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积极推进平安白城建设，有力维护了全市社会安全稳定。

民事审判共结案62，659件。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努力定分止争，力求案结事了和。耐心审理家事案件，大力构建和谐家庭关系。审慎审理侵权案件，着力保障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及时审理涉农案件，注重保护农民生产经营权。妥善审理合同案件，活化资金28.5亿元，有力助推实体经济发展。快速审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追讨农民工工资10.1亿元。慎重审理涉军案件，依靠法律政策解军难维军权树军威。加强诉讼与非诉讼调解机制衔接，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和谐稳定。

行政审判共结案2，618件。坚持合法性和合理性审查原则，注重保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加大行政纠纷协调化解力度，采取和解、撤诉方式结案占23.5%。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坚决维护合法行政行为效力。充分保障赔偿请求人合法权益，决定赔偿金额72.5万元。加强非诉行政案件审查，裁定准予执行1，902件。能动服务全市安居工程、长白铁路扩能改造等重点建设项目，努力推动行政纠纷实质性解决，确保工程顺利推进。向行政机关发出司法建议8份，有力助推了全市法治政府建设。

执行工作共结案12，065件。坚持公开公正执行，努力实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积极开展执行专项活动，清理积案4，381件，执行到位案款2.8亿元。建立执行拍卖网络平台，成交金额1，060.7万元。开通执行网络查控系统，实现被执行人财产网上查控。强化信用惩戒措施，公开发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1，217条，让“老

赖”受到法律制裁。果断采取执行强制措施，对抗拒执行的被执行人罚款、拘留248人。依法严惩拒执犯罪，移送公安机关处理25人，追究刑事责任7人，树立了执行司法权威。

二、依法服务发展大局，注重保障民生民利

全力服务发展大局。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找准定位、主动作为。出台服务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妥善化解企业经营风险和经济纠纷，保障企业健康成长。注重服务小微企业，帮助困难企业企稳复苏。大力服务重点企业，走访吉林敦东洮南药业等多家企业，帮助企业活化资金47.2亿元。扎实推进扶贫攻坚包村工作，落实玉米耳、晒烟、农机合作社等5个精准扶贫项目，与烟草专卖局共同投入帮扶资金195万元，当年实现收入105万元。倾力服务老城改造，制定服务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强力推进拆违工作，包保142处违建全部拆除。

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实行立案登记制改革，畅通立案渠道，有效解决了“立案难”问题。符合条件的起诉一律当场受理，当日立案率为95.3%；材料不全的一次性告知补齐，确保二次完成立案；不予立案的出具法律文书，严禁不予答复。推进诉讼服务中心建设，规范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效，为当事人提供“一站式”服务。加强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开展诉前人民调解服务，积极引导当事人采取调解、和解方式解决纠纷。减缓免诉讼费1，011.5万元，确保困难群众打得起官司。

加强涉诉信访工作。坚持全力化解旧访、有效控制新访、积极防止越级访，着力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强化信访接待，采取开门接访、视频接访等方式，畅通信访入口，做到有访必接，接访必办。强化信访化解，推出依法纠错、司法救助、协调化解、终结退出、违法处置等措施，打通信访出口，化解信访案件208件。强化源头治理，加强诉讼调解和执行和解，着力从源头预防发生新访，案访比为1456：1。强化信访稳控，加强信访风险评估，落实化解稳控责任，全市涉诉信访形势减量可控趋稳向好。

三、构建阳光司法机制，不断提升管理水平

完成电子法院建设。总投资4，999万元，建成包括网上立案、网上审理、网上执行、网

上接访、信息公开、数据管理等广覆盖、全流程、大数据电子法院系统，把传统线下诉讼活动全部纳入网络诉讼平台管理，服务人民群众，服务审判执行，服务司法管理。精心组织网络培训，提升法官网络操作技能，促进审判业务与网络应用深度融合。建成电子法院，既节省了稀缺的司法资源，又提供了便捷的司法服务，全市法院跨人以智慧法院为标志的崭新发展阶段。

全面深化司法公开。扎实推进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设，着力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发布审判流程信息41，931条，裁判文书79，142份，执行信息8，389条，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诉讼知情权。实现庭审同步录音录像，确保每一起案件全程留痕。通过新闻发布、微博、微信等方式，“法律六进”、巡回审判、公众开放日等活动，拓展司法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落实人民陪审员“倍增计划”，一审普通程序案件陪审率为86.2%。

切实加强审判管理。狠抓流程管理，提高办案效率，狠抓案件评查，提高案件质量，为实现公平正义提供制度保障。建立《审判质效考评办法》等制度，突出对审判活动实时监督和关键环节点控制，积极发挥审委会、院长、审判办的管理职能，运用审判大数据指导审判工作。开展庭审、卷宗、裁判文书、发回改判案件评查，做到案件有错必纠，法官有责必问。审判质效明显改善，一审案件息诉服判率为96.6%，二审案件发回改判率为25.8%。

四、扎实开展司法改革，推动法院科学发展

完成法官员额制改革。以落实法官员额制为切入点，将法院工作人员分为员额法官、审判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三类，实行分类管理。严格控制员额法官比例，在374名法官中选任员额法官212名，占中央政法专项编制35%。落实现额法官办案制度，人均结案139件,同比增加59.8%。编制、经费和资产实现省级统一管理，逐步落实法官职业保障制度。

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制定审判责任制实施办法，规范院长管理监督职责，夯实法官办案责任，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深入推进院长办案制度，院长办案18，412件。积极探索审判团队组织形式，规范工作流程，建立权力清单，明确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工作职责。突出审委会指导审判工作、统一裁判标准职

能，推进审委会改革。

开启诉讼制度改革。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庭审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保护诉权、公正裁判中的重要作用，确保案件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支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试点工作，指导基层法院审理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构建专业化审判组织，设立家事纠纷、破产清算、劳动争议等案件的专业化合议庭，统一司法尺度和裁判标准。推进审判方式改革，以简易程序、小额诉讼程序、轻刑快审程序结案28，250件，极大减轻了当事人诉累。

五、全面加强队伍建设，确保公正廉洁司法

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切实加强和改进法院党建工作，以党建带队建促审判，保证法院工作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突出抓好理想信念教育，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增强干警党性修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努力做到为民务实清廉。组织开展包村扶贫、赴延安接受革命传统教育等活动，强化干警党性锻炼。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开展法官职业操守和职业良知大讨论等活动，提升法官职业道德修养。

持续加强司法能力建设。创建学习型法院，争做学习型法官。注重培训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开展审判经验交流、典型案例研讨、庭审观摩等活动，组织参加业务培训168批2，947人次，法官司法能力稳步提高。坚持人才兴院，加强青年人才引进帮带，推进优秀人才由理论型、知识型向实践型、复合型转化。加强文化建设，通过学习先进、演讲比赛、体育竞赛等活动，打造法院精神，增强队伍的凝聚力。

切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坚决履行党组主体责任和纪检监察责任，班子成员挑起“一岗双责”，坚持一手抓审判业务，一手抓廉洁建设，两手抓两手硬两促进。完善廉洁风险防控机制，严格落实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加强对审判权的监督制约。严格落实重大事项报告、过问案件全程留痕、差错案件责任追究等制度，加强对法官的教育、管理、监督。积极开展廉洁司法教育，引导干警坚守底线、不触红线、筑牢防线，违法违纪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开展案件检查、审务督查、司法巡查等活动，查处违纪违法案件11件12人，其中，刑事处罚6人，党纪处分6人。

六、始终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各方监督

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绝对领导，认真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主动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邀请人大代表视察法院工作，每年向常委会报告一次专项工作。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提案和监督案件办理，共办结116件。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虚心听取意见建议。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观察庭审和座谈863人次。认真接受纪检监察机关纪律监督，落实从严治党要求。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共同维护司法公正。广泛接受社会各界和新闻媒体监督，及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全市法院有53个集体和193名干警受到市级以上表彰。通榆法院榆榆法庭被评为“全国法庭工作先进集体”，大安法院张作瀚被评为“全国模范法官”，市中院陈红被评“全国法院先进个人”。成绩来之不易，务必倍加珍惜。在此，我代表全市法院向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各位领导，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社会各界人士，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看到成绩,我们就会坚定信心。找准问题,我们才能继续前进。一是有些案件质量效率不高,群众对公平正义尚未形成普遍的认同感和获得感;二是执法办案压力日益增大,员额法官案多人少、辅助人员配备不足矛盾十分突出;三是个别法官司法能力不强、服务意识淡薄、作风不严不廉等问题群众反映强烈;四是诉讼服务场所简陋狭小,审判法庭数量不足,难以适应人民群众的诉讼需求。我们必须正视问题,努力着手解决。

今后五年是全市践行新发展理念，决胜全面小康，让全市人民过上更加美好日子的攻坚期，也是全面推进法治白城建设的关键期。全市法院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继续深化司法改革，努力提升司法公信，切实加强队伍建设，争创全省全国优秀法院，为实现全市发展目标提供坚强有力司法保障。

今年要做好以下重点工作：一是主动服务发展大局。牢固树立能动司法理念，拓展司法服务领域，依法履行审判职责，助力全市经济社会振兴发展。二是坚持公正高效司法。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提高案件质效，规范司法行为，推进司法公开，努力让人民群众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三是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坚持以人为本，着力保障民生，扎实推进扶贫攻坚等重点工作，全面推进司法便民利民举措，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四是继续深化司法改革。紧抓司法改革历史机遇，着力解决影响司法公正、制约司法能力等深层次问题，推动实现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五是推进电子法院建设。全面提升法官信息化应用水平，利用电子法院加强审判监督管理，通过阳光司法提升司法公信力。六是大力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从严治党从严治院，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推进司法作风建设，提升司法能力，努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法院队伍。

总结过去，面向未来，我们深切的体会到，做好检察工作：必须紧紧依靠党委领导，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坚持把检察工作置于白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去谋划和推进；必须履行好法律监督职责，坚持以司法公正为中心，切实把力量放在监督上；必须坚持强基固本，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二、未来五年检察工作总体思路 and 2017年主要任务

改革后，法律监督将成为检察业务的核心，检察机关在国家社会治理体系中的职能定位将更加精准。同时，市六次党代会已经为白城的未来绘就了宏伟蓝图，在白城抢抓机遇加快发展的过程中，全市检察机关一定要乘势而上，有所作为。

今后五年全市检察工作的总体思路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党委各项决策部署，秉承“公正效率、和谐守礼”的理念，以队伍专业化、办案规范化、管理精细化为目标，着力在优化发展环境、完善监督体系、创新工作机制、加强队伍建设、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司法公信等“六大建设”上狠下功夫。扎实推进检察改革，继续坚持文化引领，依法履行监督职责，更好地服务白城经济社会发展。

2017年，为推动全市检察工作在新起点上更加“务实、规范、创新、科学”发展，将扎实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在服务大局发展上，立足职能优化白城的法治环境，服务中心力求务实、精准、高效。凡是涉及“四项重点工作”的重大事项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凡是涉及重点企业项目的案件，检察长都要亲自过问、依法处理。不让辖区内任何一个企业项目的生产经营，因检察机关履职不当受到影响。

在维护社会稳定上，积极适应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构建新型检警、检审、检律关系，增强指控犯罪和化解矛盾的能力，集中有限的司法资源办理好重大疑难复杂有影响的案件，坚决防止冤假错案。

在惩防职务犯罪上，坚持稳规模、调结构、抓重点，在职务犯罪检察职能调整后，确保队伍不散、工作不断。继续加大职务犯罪预防的投入，充分借助新媒体深化预防宣传，维护好白城的政治生态。

在强化法律监督上，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做到敢于监督、善于监督、规范监督，补强监督短板，尤其要把行政不作为、乱作为作为监督的重点。保持公益诉讼良好态势，打造检察工作新亮点。

在建设过硬队伍上，突出检察官队伍的职业化、专业化，通过培育检察文化、创新管理手段等举措提升检察官的人文素养和司法能力，促进司法更加规范高效。坚持从严治检，用好“四种形态”，压实“两个责任”。

白城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

——2017年1月6日在白城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白城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军

一、过去五年全市检察工作

（一）融入中心工作，服务发展大局。坚持“司法要严、政策要活、效果要好”，先后出台服务重大项目、服务四项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结合履行检察职能、联络代表委员、征求意见建议，对全市81个重大项目和109户民营企业进行包保服务，帮助解决实际问题55个。在惩防商业贿赂、涉农惠民领域职务犯罪以及破坏环境资源和危害食药安全立案监督等专项行动中，始终坚持“六个正确区分”和“三个慎重”等原则，确保实现“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认真落实市委“扶贫攻坚、老城改造”等决策部署，市检察院和通榆县院共同包保帮扶153户贫困户，谋划易地扶贫搬迁项目1个，累计投入帮扶资金200余万元，建设标准化村级组织活动场所2个，市检察院被市委评为“六星一网”工程先进单位。

（二）坚持宽严相济，维护社会稳定。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共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3429人，提起公诉6076人，有力维护了社会稳定；从宽处理未成年人、老年人、初犯、偶犯等轻微犯罪，依法不批准逮捕750人，不起诉445人，有效促进了社会和谐。两级院同步成立未成年人民检工作机构，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创新，不断探索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两级院远程视频接访实现全覆盖，积极推行律师参与化解信访和代理申诉制度，通过检察长接访、带案下访等方式妥善处理群众控告申诉举报614批次，通过司法救助、补偿帮扶等多种渠道共化解信访积案10件，重要时间节点去省进京访接待“零登记”。

（三）惩防职务犯罪，推进反腐倡廉。对侵害群众利益、社会影响恶劣的职务犯罪，不断加大办案力度。五年共查办职务犯罪752人，其中，贪污贿赂犯罪408人，渎职侵权犯罪344人，大要案328人，处级以上领导干部14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9849万元，人均立案数、起诉率、有罪判决率等多项指标居全省前列。洮北区院、镇赉县院办案成效显著，马龙波贪污案、朱万和涉嫌受贿案及全省环保系统系列案件，在社会上引起较大反响。两级院办案区经省检察院

验收全部合格，职务犯罪侦查全部实现同步录音录像，未发生刑讯逼供或变相刑讯逼供情况。积极构建“大预防”工作格局，共向党委政府报送职务犯罪预防调查报告38份，党校课堂设为预防职务犯罪的重要阵地，两级院检察长带头在机关、部队、高校等系统开展警示教育宣讲500余次。向有关单位发出检察建议451份，向社会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4567次。通过微电影、高速公路广告牌、社区宣传栏、廉政书签等载体，广泛深入进行预防宣传。通榆县院的《农村基层组织、乡镇站所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情况调查报告》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百优预防报告”，市院创作的廉政宣传短片《没做贪腐事，不惊敲门声》荣获“全省廉政文化‘五个一’创作活动优秀奖”。

（四）强化法律监督，促进公平正义。坚持监督司法不公与维护司法权威并重、打击犯罪与保护人权并重，努力构建公平正义的司法环境。积极配合支持公安机关专项打击活动，建立信息共享和情况通报机制，对重大案件提前介入侦查，有效打击犯罪。依法监督侦查机关立案撤案71件，追捕69人，对侦查活动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297份，对刑事判决裁定提出抗诉45件，宴宝库涉黑抗诉案被评为“全国优秀刑事抗诉案件”。因事实不清、证据不足，对23名犯罪嫌疑人依法作出存疑不起诉决定，依法退还涉案扣押款499万元，办理国家赔偿案件11件，依法赔偿31.8万元。社区矫正监督等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成效明显，同步监督“减假暂”6753件，查办狱内外职务犯罪20件20人。不断拓宽民事行政检察职能。五年来，共受理各类民事行政检察案件1109件，提请省院抗诉122件，发出再审检察建议102件，发出检察建议454件，向职务犯罪检察部门移送职务犯罪线索52件。以草原、林业生态资源保护为重点，提出诉前检察建议36件，提起公益诉讼5件，向市人大提出了湿地保护立法建议。市人大连续两年视察公益诉讼试点工作开展情况，推动白城在全省率先实现公益诉讼案件全覆盖，省院予以通报表扬。

（五）推进司法改革，提升办案质效。按照“稳中求破、破中求稳”的思路扎实推进“四位一体”改革，坚持把思想引导、领导带头、以人为本贯穿始终，机构设置、员额制选任一步到

位，大部制、司法责任制和职业保障等项改革同步推进。初步建立了从检察长到检察辅助人员各类办案主体的司法办案责任清单，以案管中心为平台，对办案进行流程监控，定期通报统一业务系统应用和案件信息公开情况，案件质量评查步入常态化，不断完善检察官个人司法档案，逐步实现对检察官工作业绩的量化动态考核。严格执行省院“三个一律”规定，对办案关键环节进行风险评估控制，落实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检察官办案的质量意识、效率意识和责任意识明显增强，改革后办案期限平均缩短了四分之一，信访量下降了三分之一。

（六）规范办案行为,树立司法公信。把规范司法作为业务建设的总抓手,努力让“规范司法”理念深植于每一名办案检察官内心。坚持问题导向,共查找和整改司法不规范、律师权益保障不到位等突出问题46个。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各项工作更加科学规范。按照“精而管用”的原则对现有规章制度精心梳理,建立公益诉讼、未成年人案件办理、信访接待处置等系列工作机制,大预防、大民行、大信访的工作格局初步形成。在全省市县两级院抽样评估工作中,被抽检的白城市院和洮南市院排名都位居前列。推行阳光司法,以公开促公正,在白城日报、白城广播电视台发布专刊、专栏35期,普及宣传检察职能。全市法律文书和重大案件信息公开2221份,程序性信息22511条,法律文书公开率实现100%。

（七）从优从严并重，打造过硬队伍。坚持“抓班子带队伍、抓党建促队建”，扎实开展教育实践活动，机关作风明显转变。坚持以人为本，将各项从优待警政策落到实处，有效激发队伍活力。采取“走出去、请进来”以及网络教学、视频讲座等方式为干警学习培训创造条件，累计支出教育培训经费180余万元。通过设置“AB”岗、检校合作交流等多种举措提升队伍整体素质。实施“百名法官引进工程”，市院共从基层法院遴选优秀法官6名。坚持用好干部标准选人用人，共选派12名干警上挂下派，提拔调整干部83人次，形成了良好的内部政治生态。坚持“抓领导、领导抓、抓监督”，全面落实“两个责任”，共开展廉政约谈、提醒谈话402人次，对婚庆事宜、无违建建筑等事项组织干警进行申报并作出廉洁承诺共412人次，对有违纪行为的4名干警给予纪律处分。